

尉氏县本级 2022 年地方财政预算公开说明

关于 2022 年尉氏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情况的说明

2022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总计 306428 万元，增长 2%。其中税收收入 231387 万元，增长 9.1%；非税收入 75041 万元，下降 15.2%。

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 109613 万元，增值税返还收入 4337 万元，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 460 万元，成品油改革返还收入 821 万元，一般转移支付补助 73058 万元，调资补助 10759 万元，税费改革补助 2791 万元，预列上级专项补助收入 110511 万元，体制结算收入 222 万元，其他补助 8605 万元，上年结转及结余 22644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60006 万元，调入资金 201854 万元，收入总计为 485669 万元。

一、县本级收入主要项目情况

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9613 万元，增长 3.6%，主要收入项目安排情况是：

增值税 2603 万元，增长 94%；

企业所得税 1306 万元，增长 87.4%；

其他税收 9308 万元，增长 196.9%；

非税收入 75041 万元，下降 12.9%。

二、补助及转移支付情况

县本级税收返还 5618 万元(其中增值税返还收入 4337 万元, 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 460 万元, 成品油改革返还收入 821 万元), 一般转移支付补助 73058 万元, 调资补助 10759 万元, 税费改革补助 2791 万元, 体制结算收入 222 万元, 其他补助 8605 万元, 预列上级专项补助收入 110511 万元。补助收入总计为 211564 万元。

具体项目情况是:

1、税收返还 5618 万元, 其中增值税返还收入 4337 万元、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 460 万元、成品油改革返还收入 821 万元;

2、一般转移支付补助 73058 万元, 调资补助 10759 万元, 税费改革补助 2791 万元, 体制结算收入 222 万元, 其他补助 8605 万元;

3、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10511 万元, 其中主要项目是教育转移支付 2015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转移支付 11034 万元、卫生健康转移支付 7733 万元、农林水转移支付 27936 万元。

三、乡镇上解收入情况

上解收入主要是根据现行县与市财政体制计算, 包括乡镇财政应上解县财政的原体制上解、下划收入基数上解和部分税收增量分成等。具体金额根据 2022 年年底完成后再进行核算。

关于 2022 年尉氏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2022 年县本级支出 485569 万元，其中专项转移支付安排县级支出 110511 万元。

一、县本级支出主要项目情况

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85569 万元，比 2021 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增长 3%。其中：人员和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 306796 万元，占 63.2%；项目支出 178873 万元，占 36.8%。

主要支出项目安排情况是：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156 万元，增长 3.6%；
2. 公共安全支出 13915 万元，增长 46%；
3. 教育支出 63596 万元，增长 0.4%；
4. 科学技术支出 663 万元，增长 33.1%；
5.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821 万元，增长 3.4%；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290 万元，增长 1.0%；
7. 卫生健康支出 20993 万元，增长 16%；
8.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23057 万元，增长 38%；
9. 农林水事务支出 41224 万元，增长 29.3%；
10. 节能环保支出 2630 万元，下降 40.1%；
11. 预备费 13000 万元，较上年增加 11000 万元。

二、上解支出项目情况

上解 60006 万元，其中：原体制基数上解 4222 万元，其他上解 55784 万元。

关于 2022 年县本级部门“三公”经费支出预算的说明

根据《河南县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深化全省部门预算改革的通知》（豫政办〔2011〕105 号）要求，从 2012 年起各级财政部门要向社会公开本级“三公”经费预决算支出。

经汇总县级部门预算，2022 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775 万元，2021 年三公预算数是 795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20 万元，下降 2.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同期无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76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62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上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预算数为 782 万元，减少 20 万元，下降 2.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车改后保留车辆减少，相应车辆运行维护费减少。公务接待费 13 万元，2021 年公务接待预算数为 13 万元，增加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根据中央八项规定，厉行勤俭节约。

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此项预算数比 2021 年减少 0 万元，下降 0%。主要原因是我县无此项预算安排；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76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比 2021 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下降 0%，主要原因是我县未安排公务车购置；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62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比 2021 年预算数减少 20 万元，下降 2.5%，主要原因是车改后保留车辆减少，相应车辆运行维护费减少；

（三）公务接待费 13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预算数与 2021 年预算数持平，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中央八项规定，厉行勤俭节约。

关于 2022 年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情况的说明

2022 年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总计 302300 万元，其中县本级收入安排 159660 万元，上级补助 4999 万元，上年结转 137641 万元。

2022 年县对乡镇无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县本级收入主要项目情况：

县本级收入预算安排 159660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减少 219679 万元，下降 57.9%。主要是 2022 年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预计减少。

主要项目安排：

- 1、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59530 万元；
- 2、污水处理费收入 130 万元。

关于 2022 年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2022 年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总计 302300 万元，其中当年收入安排支出 159660 万元，上级补助安排支出 4999 万元，上年结转支出 137641 万元。

县本级支出主要项目情况：

1. 城乡社区支出 166437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 万元，主要用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等；
2. 其他政府性基金支出 121460 万元，主要用于民生工程等；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02 万元，主要用于大中型水库移民基础设施建设；
4. 农林水事务支出 156 万元，主要用于水库移民补助。

关于尉氏县 2022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

尉氏县财政局认真贯彻国家和省市关于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有关要求,切实将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作为财政科学化、精细化管理的核心内容,持续推进绩效管理各项基础工作扎实开展,强化绩效结果应用,探索绩效管理向乡镇延伸,着力推进预算和绩效管理融合发展。

一、不断健全制度,完善工作体系。一是及时对接上级财政部门精神,修订县级绩效目标管理办法,完善绩效目标管理机制;二是研究制定第三方参与绩效管理制度办法,加强监督引导,更好服务县级预算绩效管理;三是探索研究县域财政管理工作绩效考核办法,适时制定相关制度文件,调动县直部门和乡镇积极性主动性,提升县财政预算管理水平和运行绩效;四是推进完善财政系统绩效管理内部规程,逐步推广完善共性绩效指标体系、分行业分领域个性绩效指标体系,不断完善相关办法和标准。进一步规范绩效管理机制流程,促进预算、绩效管理一体化,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和科学化管理水平。

二、着力推动绩效管理各项基础工作扎实开展。瞄准预算编制和执行全过程,把握好时间节点,有序开展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评价结果反馈运用等各环节工作,瞄准做实做细,规范绩效管理运作,不仅工作量做够,更要保证工作质量,着力促进基础工作“量、质”提升。积极推

动绩效管理向乡镇延伸，实现绩效管理县级全覆盖，推动我县绩效管理改革工作持续向深入发展。

三、加强绩效结果应用，探索预算和绩效一体化应用管理。

不断推进完善“零基预算”改革内容，强化预算和绩效管理融合，明确预算部门单位是预算和预算绩效的执行主体，负责部门单位整体和项目绩效的实现；加强绩效结果的应用，探索相关机制的建立健全，将绩效管理融入预算编制和执行全过程，把好预算项目入库关，对未能如期实现绩效目标或绩效评价结果较差的项目，将通过清理结转结余资金等措施收回部分项目资金，在下一步预算执行或编制下年预算时依据制度要求适度调减项目资金额度。

关于 2022 年县级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情况的说明

一、编制要求

县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按照“统筹兼顾、适度集中，科学安排、确保重点，收支平衡、相互衔接”的要求编制。

二、收入预算编制情况

县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实施范围为县直各部门、机构、单位和政府管理的社会团体利用国有资产投资兴办的国有独资企

业和国有控股、参股企业，以及从事生产经营的企业化管理事业单位。国有资本收益具体包括国有独资企业、企业化管理事业单位按规定上交的应交利润，国有控股、参股企业上交的国有股股利股息、国有产权转让收入、企业清算收入。根据 2021 年我县国有企业经营状况，预计 2022 年县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 220 万元，全部为县本级收入。主要是为支持县属企业发展及县城经济发展。

三、支出预算编制情况

按照《国务院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发〔2014〕45 号）要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统筹安排。2022 年县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计 220 万元，县本级支出 220 万元，主要项目情况是：资本性支出 220 万元，全部为注入资本金。

四、2022 年县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没有对乡转移支付支出和 2022 年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没有对我县转移支付支出。

关于 2022 年县级举借债务情况的说明

2021 年尉氏县政府债务限额共计 541249 万元，其中：政府一般债务限额为 154619 万元、政府专项债务限额为 386630 万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底，我县政府债务余额（含债券）共计 516047.45

万元，其中：政府一般债务余额为 149352.45 万元，政府专项债务余额为 366695 万元。

为加快我县经济社会发展，推进我县基础设施建设，发展公益事业，根据我县债务规模情况，截至 2022 年 5 月我县向上级申请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共计 40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资金 0 万元，专项债券资金 4000 万元，主要用于医疗卫生、公共卫生设施等项目。

2021 年到期债务（含债券）本金 18819 万元，利息 13421 万元。其中到期本金申请再融资债券 12800 万元偿还，剩余 6019 万元由财政资金偿还，利息 13421 万元全部由财政资金偿还。

2022 年地方政府债券还本预算数 62184 万元，付息预算数 18444.68 万元。

关于 2022 年县级社会保险基金收支预算情况的说明

一、编制要求

县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按照“统筹编制、专款专用，相对独立、有机衔接”的要求编制。

二、编报范围

2022 年，县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编制范围包括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三、收入预算编制情况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政策对居民参保没有强制性，且缴费标准只设有上限和下限，参保人员可以在规定的范围内自主选择缴费档次，故参保人数和保费收入不易准确预测，以下预算数据均参考近两年的数据得出。

2021 年预计执行数：个人缴费 76769300 元，利息收入 10355258.25 元，政府补贴收入 202176000 元（基础养老金补贴 192235000，缴费补贴 9891000 元），转移收入 136241.16 元，委托投资收益 11852237.57 元，其他收入 418489.37 元，全年基础养老金支出 192234200 元，个人账户养老金支出 9327225.2 元，丧葬补助金 0000，转移支出 176833.73 元。

2022 年预算数：个人缴费 76844000 元，利息收入 10499793.56 元，政府补贴收入 216150065 元（基础养老金补贴 201372000 元，缴费补贴 10273065 元），转移收入 146241.16 元，委托投资收益 17549776.11 元，全年基础养老金支出 201370586 元，个人账户养老金支出 10019841.36 元，丧葬补助金支出 4505000 元，转移支出 186833.73 元。

附件：[尉氏县本级 2022 年地方财政预算表](#)